

证券代码：838655

证券简称：泰利信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2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武晓红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从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，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6,879,9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6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公司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董事会在严格执行《公司章程》的前提下，紧密围绕公司纲要开展各项工作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效益，为公司后续发展谋求新的发展点。在此，对 2025 年度各项工作进行总结和分析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7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度监事会在严格执行《公司章程》的前提下，紧密围绕公司纲要开展各项工作监督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7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8) 和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9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7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以及 2025 年公司的实际情况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7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7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，公司聘请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礼华粤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作为公司审计机构，公司董事会认为安礼华粤会计师事务所在 2025 年度的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履行职责，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现建议继续聘请安礼华粤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7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收到公司董事徐殿凯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现选举武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6,879,9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3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26,879,9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天津文诺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李竹青、崔婷婷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务名称	变动情形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徐殿凯	董事	离任	2026-05-12	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武峰	董事	就任	2026-05-12	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	审议通过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天津泰利信碳素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2 日